

史学新论

皖江流域圩田的兴筑与管理*

庄华峰 满创创

【提要】皖江流域的圩田是皖江人民在长期治田治水实践中创造的农田开发的一种独特形式。皖江圩田在其兴筑过程中,形成了诸如创新围垦形式、因地制宜发展农业生产以及采用科学方法养护圩堤等特点。在圩田管理上,皖江流域建有一套相对健全的水利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并取得明显的管理效应,从而有效保障了圩区的正常有序运转。然而,圩田这种垦殖形态利弊并存,过度地开发势必会带来相应的环境问题,最直接的表现便是灾害的频繁发生。这种深刻的历史教训必须铭记。

【关键词】皖江流域 圩田兴筑 圩田管理 自然灾害

【中图分类号】K0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2952(2013)06-0120-05

皖江流域指长江流域安徽段的两岸地区,包括安庆、池州、太平、庐州和宁国五府县所属地区。皖江流域是安徽省经济实力最为强劲的地区。同时,该流域也是圩田的重要分布区域。皖江圩田是皖江流域人们在长期治田治水实践中创造的农田开发的一种独特形式,是该地区土地利用的重要形式。目前有关江淮地区圩田开发的研究成果已有不少,^①但迄今尚无专文探讨皖江流域圩田的兴筑与管理问题。本文之意图,就是对历史时期皖江流域的圩田兴筑与管理问题加以考察,探讨此时期皖江流域圩田开发的过程及其特点,圩田的管理及其成效以及所存在的问题,期望以此深化对历史上圩田开发问题的认识,并对长江流域生态环境变迁研究有所裨益。

一、皖江流域圩田的兴筑及其特点

圩田又称圩或圩子,它一般是利用地形,或沿自然河道堆土作堤,或是开挖河沟围田筑堤,或是一面傍山水,三面筑堤围田。平原地区圩岸(堤岸)一般是闭合的,以阻隔圩内外水量交往;围内开沟渠,设涵闸,实现排灌为水利田。皖江流域本具有发展农田水利的优越条件,这里土地肥沃,气候温暖,草木繁盛,无霜期长,雨量充沛,年均降水量一般在1240毫米上下。长

江及其24条支流使这一地区水网密布,并在皖江及近湖附近形成大片土质肥沃的低洼地。因此,从自然环境上看,这里无疑具有发展农业水利建设的优越条件。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由于皖江流域泥沙淤积,使湖床(或沙洲)日益增高,为围湖筑圩创造了条件。也正是基于此,所以皖江流域修筑圩田以利用、改造洼地由来已久。我们认为,其大规模的兴建圩田当开始于三国时期。这一时期圩田开发的目的经历了由军事需要向发展经济需要的转变。东吴为解决驻军粮秣补给而令诸将广开屯田,遂有五路总兵丁奉、丹阳都尉严密围湖圩垦之举;东晋南朝时期,大规模的军事屯田仍是本地区农业开发中的主要方式。唐中叶以后,随着经济重心的逐渐南移,江南包括皖江流域成为封建政府财赋的重要来源地,唐代诗人韩愈曾云:“赋出天下而江南居十九”。^②

* 本文系作者庄华峰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明清时期长江下游自然灾害与乡村社会研究”(项目编号:11BZS061)和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明清以来皖江流域水资源环境变迁与乡村社会”(项目编号:AHSKF09-10D51)的阶段性成果。

① 参见赵崔莉、刘新卫《近半个世纪以来中国古代圩田研究综述》,《古今农业》2003年第3期。

② 《韩昌黎集》卷19《送陆歙州诗序》。

江南地区由先秦之际的“地广人稀”变为封建政府的赋税重地，足见该地区农业经济对封建政府的重要性。两宋之际，由于圩田在宣州、太平州、宁国府垦田中占有很大的比重，产量又高，因而也就成为政府一笔极为可观的赋税收入。宋高宗曾称：“今公私兼裕，一岁军饷，皆仰圩此。”^① 这表明，唐宋以后，封建政府对江南地区的开发已不仅仅限于军事需要，更主要的是想通过加快这一地区的开发以攫取大量的赋税。无论封建政府出于何种目的开发这一地区，其组织功能以及人力、物力和财力的大量投入，对于皖江流域圩田的发展都是至关重要的，这一点在宋代表现得尤为明显。众所周知，在古代中国，兴修大规模水利工程所需的人力和物力，是个体小农所无法承担的，唯有封建政府才有这种能力。如北宋嘉祐六年（公元1061年），转运使张颢、判官谢景温、宁国令沈披重建万春圩时，政府曾出粟30000斛、钱40000缗，并募集宣城等县贫民14000人投入其中。宋孝宗乾道九年（公元1173年），太平州诸圩“几四百里为水浸沫”，政府出资整修，耗费“计米二万一千七百五十七硕五斗，计钱二万三千五百七十贯一百三十七文省”。^② 宋代皖江圩田多属官圩，这一事实证明封建政府在圩田建设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宋朝政府除积极组织军民修复五代以来湮毁的圩田水利工程，并加快圩田开发步伐外，还制定《农田利害条约》（即农田水利法），将圩田等水利工程的兴废作为对在任官吏升黜的考核依据之一，以督促官吏加强对圩田的管理与维护。如将防护圩岸的制度刻成碑文立于圩田之上，州、县官每年秋后检查一次，成为定制。正由于封建政府在皖江圩田开发过程中具有如此重要的作用，因此，在朝政腐败的时期，圩田建设便不可避免会受到影响。如宋初，“慢于农政，不复修举江南圩田”。^③ 就连五代以来较为完善的圩田水利系统也遭到了一定程度的破坏。由于宋朝政府在圩田建设上所发挥的重要作用，所以皖江流域圩田开发便从此进入了一个兴盛的阶段，奠定了该地区圩田发展的规模。明清时期，随着皖江圩区经济在政府赋税中所占的地位日趋重要，封建政府进一步加大了皖江圩堤建设的力度，皖江圩田更为兴盛。

皖江流域圩田在其兴筑过程中，形成了诸多特点，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创新了围垦形式。早在宋代，江南圩区即出现了联圩这一新的围垦形式。囿于当时的政治体制、生产水平和认识水平，再加上财力和物力的制约，许多圩堤的布局不尽科学合理，因而需要调整和联并。江南联圩的成功范例当首推大公圩。宋绍兴二十三年（公元1153年），因宣州一带洪水泛滥，波及当涂，致使其“诸圩尽没”，官府派遣钟世期巡视灾情，他据实上报并提出

联圩的主张，朝廷准予联圩，当涂知县张津组织人力筑长堤180里，至二十八年，太守周葵完善之，成此浩大工程。《宋史·食货志上》记载了至乾道九年大公圩的联圩情况：太平州黄池镇的福定圩长四十余里，延福等54圩周围一百五十余里，“包括诸圩在内”。^④ 由此可见大公圩联圩的规模是很大的。到明万历十五年（公元1587年），由联并后的29个小圩组成一个大圩，分四岸各设总长，对全圩堤防，分工划段，实行按亩轮修。《宋会要辑稿》有“当涂县官圩一所”的记载，清乾隆《当涂县志》既记“官圩”，又记《沿湖诸圩五十四》以存旧，光绪《当邑官圩修防汇述》则仅画有29圩的位置了，这说明大公圩的联圩是一个动态的发展着的过程。此外，像当涂县的一五圩，芜湖县的十三连圩、麻风圩，南陵县的下林都圩，繁昌县的保大圩，无为县的下九连圩、上九连圩、三闸圩、临河圩，和县的四连圩、练钢圩、老西圩、郑浦圩，庐江县的庐北大圩、石大圩，枞阳县的永丰圩，安庆的广济圩，望江县的合成圩，铜陵县的东、西联圩，贵池县的大同圩，东至县的广丰圩、七里湖圩，宣州的双桥联圩等圩田，也都是联合众多小圩而成的大圩。实践表明，联圩具有缩短堤线、减轻修防任务和有利于防洪保收等优点。因此可以说，由筑圩到联圩，是当时人们创造性的治水活动，值得一书。

二是因地制宜发展农业生产。一方面，根据不同农历节气组织相应的农业生产，如立春时节，“修农具、锄二麦、织草鞋、爬麦堆”；惊蛰时节“粪菜子、插杨柳、造医、铲土粪”^⑤ 等等。另一方面，结合环境特点种植作物。圩区物产丰富，出产“白土、莼菜、九孔藕、杨柳、芦、苇、荻、粳稻……”。^⑥ 这些丰富的物产与圩区的地理环境有着紧密联系。“其在原隰之所植则有麻、麦、稻、菽、黍、稷、苽、萍五谷粒食之需；其在沟洫其所生则有鱼、鳖、虾、蚌、菱、藕、芡、苻百种佐肴之品”。^⑦ 由于因地制宜组织农业生产，加之圩田多是泥沙淤积之地，富含有机质，土地肥沃，且灌溉方便，水旱无忧，因而其产量颇高。

三是形成了一套科学的养护方法。民间有所谓“守堤如守城”之说，道出了“守堤”对于圩区的重要意义。在圩堤的护养上，皖江圩田采取了人工与生物措施

① 《宋史》卷174《奸臣四·贾似道传》。

② 《宋史》卷173《食货志》上一《农田》。

③ 范仲淹：《范文正公全集·奏议》卷上《答手诏条陈十事》。

④ 《宋史》卷173《食货志上·农田》。

⑤ 《当邑官圩修防汇述四编·庶议》卷1《医俗上·农》。

⑥ 《当邑官圩修防汇述·述余》卷3《土宜》。

⑦ 《当邑官圩修防汇述·序》。

相结合的方式。

在人工方面的治圩举措主要是从工程方面加固圩堤，方法是把圩堤的用料用石板来替换原来的泥土；生物方面的举措则是栽种杨柳等植物固堤护圩。这些养护方法使圩堤的抗潮强度大大增强。对此，后面将要具体讨论，此不赘述。

二、圩田的管理制度与管理方式

在皖江流域，政府十分重视圩田的管理工作。这里分唐宋和明清两个时段进行论述。

唐宋时圩田的规模很大，内有纵横河渠，外有闸门，干旱时引水灌溉，洪涝时关闸拦水。这说明包括皖江流域在内的江南圩田是一个庞大而严密的系统。对于这样一个系统，宋政府除了在政策上给予支持、财政上给予倾斜外，还构建了圩区基层组织。皖江圩田有官私之分。官圩设有圩吏，私圩设有圩长。官圩的维修与养护由官府出面组织人力；私圩则由圩长召集圩丁，于每年雨季来临之前修筑圩岸、浚治沟渠和防护圩田。“年年圩长集圩丁，不要招呼自要行；万杵一鸣千奋土，大呼高唱总齐声”；“儿郎辛苦莫呼天，一岁修圩一岁眠”。^① 这些诗句描写的都是一年一度圩长率领圩丁维修圩堤的热闹场面。为加强管理，在有圩田的地方，官员官衙内往往添上“兼提举圩田”、“兼主管圩田”、“专切管干圩岸”等字样，以强化其管理圩田的职责。而圩田建设与管理的的好坏，还常常成为官员考绩升黜的标准。正由于构建了圩区基层组织，从而使皖江圩田的维修与护养有了可靠的制度保证。

在圩田的管理方式上，唐宋时期已形成一套较科学的管理和养护方法，主要做法有三：

一是规划农田。即对圩内农田进行有计划的布局。据沈括《万春圩图记》载，芜湖万春圩，圩内共有1270顷农田，每顷农田为一方，全圩分为1270方，按照天地日月山川草木取1270字，为每一方田定名。同时为便于农田排灌和人员往来，每方四周辟之以水沟，相互贯通。如此严密的规划有力地推动了集约农业的进一步发展。

二是修筑堤岸。杨万里在给圩田定义时指出：“江东水乡，堤河两涯而田其中，谓之圩。农家云：圩者，围也，内以围田，外以围水，盖河高而田反在水下”，^② 圩区“河水还高港水低，千枝万派曲穿畦”。可见圩田四周，环有堤岸。圩堤与圩田是唇齿相依的关系，因此圩堤修筑便成为圩田管理的重要方式。从工程方面加固圩堤，是人们治圩的主要举措，其方法是将圩堤的用料由原来的泥土换为石板，从而大大加强了圩堤的抗潮强

度。对此，杨万里在《诚斋集·圩丁词十解》中形容说：“岸头石板紫纵横，不是修圩是筑城。”江东圩田的堤岸，“高阔壮实”，堤上有道路，“圩上人牵水上航”，供行人和纤夫行走。^③ 这说明当时的堤岸修筑得十分坚固。

三是生物养护。当时在圩堤的修筑与养护方面，不仅从工程角度来加固圩堤，而且还进行生物护堤。所谓生物护堤就是在堤岸上植以各种树木，深植于堤中的树根勾络在一起，成为护堤的屏障。其中种植最多的是杨柳，杨万里《诚斋集·圩田》诗：“古今圩岸护堤防，岸岸行行种绿杨”，描写的就是杨柳护岸的情景。户部侍郎叶衡于灾情后上奏推崇“种植榆柳，足捍风涛”。朝廷采纳叶衡所献之策，并据所荐诏褒宁国府（治今安徽省宣州市）魏王恺植林护堤之功，采取人工和生物相结合的方法来加固圩堤，这既保护了圩岸，又美化了环境。杨柳和草都易生长，且耐水湿，因此自古以来，种草、植柳成为护堤的一种传统方法。在堤脚外浅滩上，则常种植芦荻、茭菱等水生植物。这既可防御风浪侵袭堤岸，又具有经济价值。茭菱可以食用，芦荻可用作编制和作为燃料。值得一提的是，当时对圩堤上植物的保护也有严格的规定：如对栽种植物一一登记造册；偷窃一株一茎则“罚补十倍、断罪枷令”；砍斫杨柳者重罪惩罚。^④ 由于采用人工与生物措施相结合的方式养护圩堤，从而大大提升了其防洪能力。

迨至明清，官府对于圩田的管理更加制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这里以官府对大公圩的管理为例。在大公圩，有一支专门的队伍对农田水利及其他日常圩务进行管理，管理人员包括岸总、圩董、甲长、锣夫、工书、圩差等职务。岸总在明时称为总料或总圩长，“言总理各圩长”。岸总对圩田水利建设起着重要作用。如道光十一年（公元1831年），东南岸、西北岸、东北岸及西南岸四岸总，“解囊倡首建造中心埂溃缺。又并造十里要工暨周围加高培厚”。岸总有时还通过圩区绅士向政府陈述圩区水利修建事宜。官府在圩官选拔和任用方面有两点值得注意：一是注意选拔廉洁之人从事圩务管理。在圩官的“廉”与“能”孰轻孰重问题上，官府认为“廉为本，能次之”，也就是说选官应先考虑其“廉”，然后再考虑其“能”，这是因为“能而不廉，累民也”。^⑤

①（宋）杨万里：《诚斋集》卷32《圩丁词十解序》。

②《诚斋集》卷32《圩丁词十解》。

③《诚斋集》卷32《圩丁词十解》。

④民国《当涂县志》卷2《人物志》。

⑤《当邑官圩修防汇述三编·琐言》卷5《董首·廉能》。

本着这一选举原则，顺治十五年（公元1658年），官圩所选举产生的四岸诸圩圩首29人，均为廉、能兼备之人。

二是建立对圩官的监督机制。其做法有四：一是要求圩与圩之间互相监督：“一圩不如式，许邻圩以告发之；一岸不如式，许三岸以告发之”。^①二是对于那些“催趲不力”、“卖夫卖卵”、“误公行私”^②以及对于不法行为“扶匿不报，共相袒护”^③的圩官，一经查出立即予以革职。三是针对官圩实施轮修之法的实际情况，官府委派官员驻扎圩区要地，对修防堤工直接进行监督。这样做的好处是“呼应较灵，一切工需均有着落，并可以随时指授方略，即有呈控圩务事件亦可以随时受理”。^④四是对修防中的倡捐、挪借、亩费、津贴、借款、承领等诸项经费实行严格管理，一律要求记账、造册、呈报并张榜明示，以预防滋生腐败。^⑤

综上所述，大公圩建有一套相对健全的水利管理机构，而且在圩官选拔任用上也形成了一些富有特色的做法，特别是圩官的监督机制发挥了明显的效用，从而有效保障了官圩的正常有序运转。

三、圩田的管理成效及存在的问题

皖江流域圩田开发相沿近两千年，对圩区的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圩田的开发十分适合皖江流域水乡泽国的地理特点，使大量沿江沿湖滩涂变成了良田。这种土地利用形式是皖江人民在长期实践中的伟大创举，它在抗御旱涝、夺取稳产高产方面，有着诸多的优越性。南宋诗人杨万里、韩元吉等都曾作诗赞美圩田：“圩田岁岁续逢秋，圩户家家不识愁。夹路垂杨一千里，风流国是太平州”。^⑥“东西相望五百圩，有利由来得无害。……请看今来禾上场，七百顷地云堆黄”。^⑦这些诗句都逼真地描绘了当时皖江流域的丰收景象。元代农学家王桢对于圩田的作用也是赞不绝口，他称赞道：圩田“据水筑为堤岸，复叠外护，或高至数丈，或曲直不等，长至弥望，每遇霖潦，以捍水势……内有沟洫，以通灌溉，其田亦或不下千顷，此又水田之善者”。^⑧王桢甚至认为圩田“虽有水旱皆可救御，凡一熟之余，不惟本境足食，又可贍及邻郡，实近古之上法，将来之永利，富国富民，无越于此”。^⑨这种人工创造的乐土，成为当地粮食生产的重要基地。据张问《张颀墓志铭》载，万春圩计127000亩，“岁得米八十万斛”，每亩平均产量6斛2斗。北宋末年的贺铸，曾作《题皖山北濒江田舍》诗云：“一溪春水百家利，二顷夏苗千石收”。^⑩亩产量达

到5石。关于圩田的亩产量，我们还可以从当时的租税中得知一二。据有关资料统计，并依高宗绍兴元年（公元1131年）建康府圩田租额类推，宣州圩田可生产49万石租粮，太平州可生产79万石租粮，再加上芜湖、当涂等地的圩田，租粮生产数额十分可观。^⑪以至宋京十大粮仓皆受江淮所运。当时还在无为、芜湖等地兴建大粮仓，屯粮转运。因此有人便认为“天下根本在于江淮，天下无江淮不可以足用，江淮无天下自可以为国。”^⑫为了把包括皖江流域在内的江淮地区的稻米直接运往汴京，京师转运使李符建议在和州开凿横州渠，使巢湖和长江直接相通。横州渠开通后，漕运十分便利，军用不虞。^⑬正由于圩田农业产量很高，所以有宋一代，政府对兴筑、修复圩田总是特别热衷，及至明清，圩田开发日渐深入，圩区经济在封建国家赋税中所占的份额也越来越大。圩田高产、稳产的事实表明，圩区土地开发利用的价值是很高的。此外，圩田开发对于缓和该地区数度出现的人口压力也起到了积极的作用。这些都是应该充分肯定的。

不过，圩田这种垦殖形态利弊并存，过度地开发势必会带来相应的环境问题。正如恩格斯所说：“我们不要过分陶醉于我们对自然界的胜利，对于每一次这样的胜利，自然界都报复了我们。”^⑭事实确实如此，正当人们陶醉于自己围湖造田的胜利之时，来自自然界的报复也就接踵而至了，最直接的表现便是灾害的频繁发生。

一方面，圩田兴筑随意改变河道，致使众多的圩田将水道系统全部打乱，外河水流不畅，圩内排水和引水也增加难度，造成“水不得停蓄，旱不得流注”的严重局面。对此顾炎武曾指出：“宋政和以后围湖占江，而

① 《当邑官圩修防汇述三编·琐言》卷1《修筑·筑塘浪埂以护堤》。

② 《当邑官圩修防汇述四编·庶议》卷3《选能·锣夫》。

③ 《当邑官圩修防汇述三编·琐言》卷1《修筑·筑塘浪埂以护堤》。

④ 《当邑官圩修防汇述四编·庶议》卷3《选能·赍成》。

⑤ 《当邑官圩修防汇述四编·庶议》卷3《选能·建造》。

⑥ （宋）杨万里：《诚斋集》卷32《圩丁词十解序》。

⑦ （宋）韩元吉：《南涧甲乙稿》卷2《永丰圩》。

⑧ （元）王桢：《农书》卷3《灌溉篇》。

⑨ （元）王桢：《农书》卷11《田制篇》。

⑩ （宋）贺铸：《广湖遗志诗集拾遗》。

⑪ （元）马端临：《文献通考》卷6《田赋考》。

⑫ （宋）李觏：《李直讲先生文集》卷28。

⑬ 《宋史》卷61《河渠》。

⑭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19页。

东南水利亦塞”。^①由于圩田多建立在水流要害之处，且田面反在水面之下，因此对水利要求甚高，稍有罅隙，便有内涝之患。宋徽宗统治时期，当涂路西湖建成的政和圩，使“山水无以发泄，遂致冲决圩埧”。永丰圩自政和五年（公元1115年）筑成后，嗣后五十余年“横截水势，不容通泄，圩为害非细”。焦村私圩，“梗塞水面，致化成、惠民颇有损害”。特别是豪强贵势私筑圩埧，“以邻为壑”，对圩区水利系统及小农生产的破坏尤甚。由于彼此间各自为政，缺乏协作，使因破圩而形成的局部水灾年年有之。

另一方面，皖江流域大量利用湖边滩地修筑圩田，使湖面缩小，从而影响了其调节水量的功能，破坏了该流域的生态条件。水旱失调自然是小农首遭其殃，接着公私圩田大户也同受其祸。因水中筑堤之后，水中泥沙向堤外淤积，湖底升高，于是圩堤又可向湖心延伸，这样，湖便逐渐缩小，以至于消失，一旦河水暴涨，湖已不能容纳，势必将大小堤岸冲垮，导致水灾频频发生。《宋会要·食货》七之四二至四三载绍兴四年太平州上言：“当涂县管下旧有路西湖，傍有跋耸港，系通宣、徽州界，每遇春夏山水泛涨，自港入湖，出海塘港，入本州姑溪河通大江，所以诸圩无水患。止因政和二年本州将路西湖兴作政和圩，自后山水无所发泄，遂致冲决圩埧，损害田苗。”《宋会要·食货》八之一〇载隆兴元年知宁国府汪彻言：“童圩最为民害，一水自徽州绩溪县、本府宁国县合诸水至童圩，一水自广德军建平县（今郎溪县）合本府宣城县南湖之水至童圩，二水奔冲而来，其势浩渺，所以向上诸圩悉遭巨浸。”据考，童圩的前身为童家湖（又名青草湖），是南漪湖的出口部分。至南宋绍兴年间，“有淮西总管张荣者诡名承佃，再筑为圩”，^②并名为童圩。将湖泊改造成圩田对周边圩

埧危害颇大。孝宗隆兴二年（公元1164年）知宣州许尹奏称：“本州有童圩，实系创兴，委是湮塞水流去处，今欲依旧开决作湖，以为民利”。^③至乾道九年（公元1173年），仍指出：“他圩无大害，唯童圩最为民害，只决此圩，水势且顺”。^④这些史实告诉我们，由于大多是自发性围垦，盲目与水争地，过度开发，使湖面大幅度缩小，调节库容剧减，缩窄了河床，降低了泄洪排涝能力，使生态环境不断恶化。

无论是圩田兴筑中随意改变河道或是盲目地围湖造田，其所导致的洪涝灾害都是很严重的，圩民也因此而饱受灾害之苦。

需要指出的是，全国解放以后，随着整个农田水利事业的飞速发展，皖江流域的圩田开发又有了新的进展。然而目前该流域圩田的开发已经达到极限，如果继续新的围垦，由于湖泊面积缩小，一旦遇上特大洪水，水无所容，势必酿成新的水灾发生，这是我们必须注意的一个重要问题。

本文作者：庄华峰是安徽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安徽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满创创是安徽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学院社会学专业硕士研究生

责任编辑：赵俊

①（清）顾炎武：《日知录》卷10《治地》。

②（清）徐松：《宋会要辑稿·食货六》。

③（清）徐松：《宋会要辑稿·食货八》。

④（元）马端临：《文献通考》卷6《田赋考》。

The Construction and Management of *Weitian* Along the Yangtze

River Region Within Anhui Province

Zhuang Hua feng Man Chuangchuang

Abstract: *Weitian*, low-lying paddy fields surrounded by dikes, is a peculiar form of farming lands, which is created in the historical practice by Chinese farmers along the Yangtze River region within Anhui Province. In the case of construction, the farmers concluded new ways of exploitation, harmonized agriculture with nature, and maintained the dikes scientifically. As for management, administrative organs with a series of regulatory regimes were well established to keep the project in effective operation. However, advantages exist with disadvantages. Over-reclamation leads to frequent natural disasters. Such historic lessons should be paid fair attention to.

Key words: the Yangtze River region within Anhui Province; *Weitian* construction; *Weitian* management; natural disasters